

江南大学文件

江大〔2023〕55号

关于张光生免职的通知

各学院（单位）、机关各部门，

各学院（单位）党委、党总支：

经 2023 年 4 月 27 日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因干部任职到龄，
决定免去：

张光生校长助理职务。

江南大学

校长：陈 卫

2023 年 4 月 28 日

校长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8 日印发
